



想人民之所想 行人民之所嘱

——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解读

1月8日,在十堰市六届人大四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上,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总结了2024年工作成绩、提出了2025年工作建议。

过去一年,市人大常委会都干了啥?新的一年,市人大常委会要干什么?答案都在这份工作报告里。

2024

工作回顾

主动作为
服务大局

全年共召开人大常委会会议9次,制定地方性法规1件,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11项、计划预算审计报告5项,开展执法检查7项、满意度测评14项,作出决议决定3项,交办督办代表建议168件,圆满完成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1 始终坚持党的领导 在强化政治自觉上提升了新境界

强化党的理论武装,坚定思想自觉。始终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全年组织党组集中学习12次,切实用党的创新理论统揽和指导人大工作。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举办集中读书

班3次,开展专题学习5次,检视整改问题61个,完善工作举措17项,推动党员干部明纪法、知敬畏、存戒惧,筑牢思想防线。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定政治自觉。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完善向市委请示报告事项清单,编印《人大情况通报》《人大信息》,及时报告人大工作动态,切实把党的领导贯穿到人大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

度,全年共向市委请示报告重要事项、重要情况9次,提请研究事项20多项,市委常委会会议听取人大重大事项工作汇报3次。坚持党管干部与人大依法任免相统一,全年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97人次,圆满实现组织意图。充分发挥常委会党组的政治功能,召开党组会6次,研究“一要点两计划”、党风廉政建设等问题16项,不断强化常委会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重要作用。

落实市委部署要求,坚定行动自觉。主任会议成员全力推进市委交付的11项重点任务、包联的24个重大项目,牵头筹办的世界武当太极大会圆满成功,“南阳—十堰—安康”高铁项目取得积极进展;牵头主导的两个招商专班成功签约项目36个,协议总投资644.5亿元;牵头主抓的汽车产业加快转型升级,我市入选全国首批智能网联汽车“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城市。

2 有序开展地方立法 在推动市域治理上取得了新成效

强化燃气安全法治保障。积极开展十堰市燃气安全管理条例立法工作,从燃气设施安全、经营安全、使用安全、事故预防与处置、法律责任等方面系统着力,全面构建燃气安全管理制度,有效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该条例在省人大常委会会议上全票通过,将于3月1日正式施行。

完善立法工作制度机制。充分发挥人大专门委员会作用,提前介入法规起草工作,全程参与立法重大问题

的调查研究、决策论证和综合协调。注重发挥专家“智囊团”作用,与湖北汽车工业学院、湖北医药学院共建立法研究基地,将23名专家纳入立法咨询人才库。坚持开门立法、民主立法,深入街道社区走访人大代表、燃气企业、燃气用户及相关部门负责人280多次,组织立法调研、立法座谈会14场次,征集立法建议和草案修改意见330多条,吸收采纳187条。丰富人民群众参与立法的渠道,推进8个市级基层立

法联系点规范化建设,发挥其立法“直通车”重要作用,使立法更接地气、更好反映民意。

提高备案审查工作水平。坚持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按程序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备地方性法规1件,依法审查“一府一委两院”和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报备的政府规章3部、规范性文件16件。首次专题征询立法专家意见,首次召开审查研究论证会,慎重办理公民提出的审查建议2件。全面梳理规范性

文件报送情况,对5件未及时报备的规范性文件开展集中补报和审查。印发进一步做好规范性文件报备工作的通知,有效解决规范性文件报送不及时、不全面等问题。开展省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数据库建设“回头看”,切实提升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管理水平。坚持听取审议备案审查年度工作报告,督促县(市、区)人大常委会落实备案审查年度工作报告制度,全人大系统备案审查工作质效显著提升。

3 切实增强监督实效 在服务中心大局上彰显了新作为

全力护航高质量发展。坚持谋大事、议大事,依法作出批准十堰市战略规划的决议,以法治方式保障市委重大战略深入推进。紧盯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督办落实“十四五”规划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报告审查意见,深化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改革,助力稳住经济大盘,促进经济稳中向好。健全政府债务报告制度,首次听取审议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报告,督促政府部门有效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加强审计查出问题整改督导,推动整改问题59个,整改问题资金27.34亿元,完善相关制度40项。开展中小企业促进“一法一办法”执法检查,督促政府部门兑现各项惠企政策资金4300万元,金融部门办理各类贷款20亿元,解决企业诉求428件。开展科学技术普及“一法一条例”执

法检查,推动新建院士专家工作站20家,创建省特色产业科普基地12个。

着力推动高水平保护。听取审议2023年度环境状况和环保目标完成情况报告,对交办问题整改工作开展满意度测评,督促政府有关部门排查整治各类环境风险隐患88个,立案查处各类环境违法行为194起,推动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的103件信访件全部办结,第三轮124件信访件已办结114件、阶段性办结10件。以汉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为重点,市县联动开展汉江流域水环境保护条例、恐龙地质遗迹保护条例执法检查,督促有关部门整改落实实施中存在的突出问题22项,查处农业面源污染防治违法案件7起,开展湿地资源巡护4万余次,防范化解湿地生态风险167个。

倾力提升高品质生活。重视“幼有

所育”,提出科学编制幼儿园建设布局专项规划,分类解决移交问题、着力做好托育工作等建议;开展未成年人保护“一法一办法”执法检查,推动全市乡镇街道设立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全覆盖,发放孤儿等基本生活费3000多万元。围绕“学有所教”,专题视察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情况,督促有效解决“有学上”“上好学”等热点问题。紧盯“病有所医”,督促加强基层医疗卫生队伍的统筹规划、招聘聘用和管理创新,129名青年拔尖人才脱颖而出,50名中医药优秀人才入选省“时珍人才”库。关注“老有所养”,提档升级农村互助照料中心173个,建设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195个,覆盖率达100%。聚焦“弱有所扶”,4701名残疾儿童、精神残疾人得到救助,537名残疾人得以集中安置就业,6175名残

疾人获得基本辅助器具适配服务。高度关注群众“身后事”,支持市政府出台免除全市居民基本殡葬服务费用政策,新建公益性公墓50个。

有力保障高效能治理。扎实开展食品安全“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发现并清单式交办、督办4大类14项具体问题,实现食品类投诉举报办结率、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两个100%。认真开展河道管理条例执法检查,推动立案查处违法案件8起,清理非法占用河道岸线12.5公里,拆除违法建筑1800多平方米,治理山洪沟24条。组织五级人大代表开展禁毒法律法规执法检查,督促深入推进禁毒严打整治,全力防控化解涉毒风险隐患。加强和改进人大信访工作,依法受理群众来信来访139批次,重点督办26件,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4 深化拓展代表工作 在发挥代表作用上探索了新路径

优化服务保障。拓展代表参与常委会工作的广度和深度,丰富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内容和形式,全年邀请64名基层人大代表列席市人大常委会会议,400余人次代表参加闭会期间常委会组织的视察调研、执法检查、专项座谈等活动。提档升级人大代表家站等履职阵地,建好“代表议事会”“代表大讲堂”等履职平台,推动解决各类民生诉求和制约高质量

量发展的问题。采取“走出去”与“请进来”相结合,以会代训与组织轮训相结合等方式,举办代表培训班3期,培训代表236人次,不断增强代表的履职本领。

强化建议办理。完善代表议案建议提出、办理、反馈、评价机制,坚持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领衔督办、专(工)委重点督办、人大代表全程督办制度,听取审议“一府两院”办理代表建议情况报告,对4

家办理进度迟缓的单位下发书面督办函,向市委巡察办提供32家被巡察单位承办的409件代表建议相关信息,推动代表建议办理质量不断提升。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以来,61家承办单位认真办理代表建议,168件建议均已办结并答复代表。

深化代表行动。扎实开展以“聚力共同缔造·守水护水”为主题的代表行

动,8100多名各级人大代表常态巡河、动态监督,收集群众意见建议1124件,办结1035件。有关县(市、区)人大与北京市海淀区、东城区、丰台区、石景山区,以及河南省淅川县、陕西省白河县、商南县人大探索建立跨区域守水护水协同监督新机制,推动建起卫星看、监控盯、水上巡、岸上查同步发力的全市水质安全智慧监测体系,全域水质达到历史最好水平。

5 着力提高履职能力 在加强自身建设上展现了新气象

加强制度建设。修订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事规则、市人大常委会会议事规则和人事任免办法,制定主任会议事规则,进一步规范履职行为、优化工作流程,推动各项工作依法有序开展。加强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和常委会各工作部门建设,推动各司其职又协调一致工作,着力构建常委会机关权责清晰的运转机制。

强化能力作风。落实市委深化能力作风建设的工作要求,举办人大系统干

部职工技能竞赛、征文比赛等活动,开展公文写作和人大业务讲堂40余场次,多形式组织干部业务培训,实地研学300余人次。大兴调查研究,全年开展调研31项,推动解决一批发展所需、改革所急、民心所向的问题。扎实推动法治宣传教育,为法治十堰建设作出积极贡献,荣获全国“八五”普法中期表现突出单位。

密切工作联系。自觉接受全国人大、省人大的指导与监督,服务全国人大常委

会副委员长、市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等全国人大、省人大领导来堰开展执法检查、专题调研、代表行动等26次。配合开展秦岭保护立法调研,密切与陕西省安康市等南水北调中线水源地区人大交流沟通,强化立法协同和工作协作。坚持市人大人大常委会主任座谈会制度,加强对基层人大的业务指导,加强与市“一府一委两院”的工作联系,不断增强工作合力。

讲好人大故事。开展庆祝人民代表

大会成立70周年“七个一”系列活动,举办40件民生实事,编纂十堰市人民代表大会志,举办人大70年十堰实践展,加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研究和新闻宣传,全方位展示十堰人大履职实践。发挥市属新闻媒体和市人大“一微一网一刊”等宣传阵地作用,聚焦人大“三会”和重大履职活动,在省级以上媒体推出人大宣传文稿300多篇,用鲜活事例展示十堰人大故事、代表履职成效。

2025

工作建议

守正创新
奋楫笃行

新的一年,市人大常委会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市委六届九次全会部署要求,坚决做到市委工作重心在哪里,人大力量就汇聚在哪里、作用就发挥在哪里。

1 立法质量再提高

坚持“小切口、小快灵”,注重“有特色、真管用”,突出立法质量,丰富立法形式,扩大公众参与,完善地方立法工作协调配合机制,扎实做好十堰市住宅小区物业服务与管理条例的立项、起草、论证、审议等各环节工作。组织开展立法后评估,法规实施满三年的,提出实施情况报告,对确需修改的地方性法规,适时启动修法程序。修订完善市人大常委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规程,开展乡镇街道备案审查工作,提高乡镇基层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积极参与“三省五市”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地保护协同立法工作,联合出台相关决定,为协同推进水源地保护提供法治支撑。

2 服务大局再发力

重点围绕推进经济建设,扎实开展计划、预决算、审计和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的监督,听取审议2024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以及金融工作、数字经济、林下经济、中医药产业发展情况的报告,专题调研产教融合、食用菌产业发展和台湾同胞投资法律法实施情况,常态化开展优化营商环境监督,推动经济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围绕推进社会建设,听取审议就业工作情况报告,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围绕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听取审议2024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对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开展专题调研,以更大力度促进绿色低碳发展。围绕推进法治十堰建设,听取审议“两院”半年工作、行政检察等情况报告,专题调研人民法院建设、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等工作情况,推动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十堰”;开展科学技术进步法、防洪法、十堰市绿松石资源保护条例等执法检查,确保法律法规有效贯彻实施。

3 代表工作再提质

深化常委会组成人员经常性联系代表工作,密切代表与人民群众的常态化联系,更好发挥代表在了解民情、反映民意、集中民智方面的重要作用。强化代表建议督办,持续开展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领衔督办、办理情况“回头看”、优秀代表建议和议案承办单位评选等工作,推动代表建议办理落到实处。提高代表培训工作的规范化、专业化水平,增强代表政治素质和履职能力。深入开展“代表行动”活动,广泛凝聚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合力。

4 自身建设再加强

深化党的创新理论、宪法法律和各方面知识的学习,自觉补课充电,增强履职能力。坚持民主集中制,健全常委会运行制度和工作机制,进一步提高工作质量和运转效率。高标准建设运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教育实践基地,推动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大理念在十堰落地落实。专题调研湖北省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工作条例实施情况,推动落实乡镇人大机构设置、履职责任、保障机制和代表活动规范等。加强人大新闻宣传和人大信息化建设,密切与上级人大的沟通联系,强化与县乡人大的工作协同,不断提升整体工作成效。

